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4、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公司与海南生态软件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就双方结成合作伙伴关系，实现资源共享、共同发展等相关事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为了进一步统筹公司研究资源，完善研发人员梯队，加强对公司主营业务核心前沿技术的研究，促进行业及人才交流，最终保持并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实力，同时充分利用海南生态软件园所提供的便利条件，公司拟在海南生态软件园投资设立“海南耐威科技系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海南耐威研究院”）。

根据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其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下属公司，成立于2008年，主要负责海南生态软件园的规划、开发建设、营运及管理工作。海南生态软件园是海南“一岛一区两园”省级发展战略重要组成部分，是海南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重要载体，已吸引了1300余家企业落户园区，包括腾讯、360、小米科技、中软、东软、久其软件等龙头企业入驻。

2、对外投资审批情况

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耐威科技系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对外投资性质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海南耐威研究院的基本情况

申请注册的主要信息如下：

1、名称：海南耐威科技系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

4、经营范围：惯性导航、卫星导航、组合导航、卫星通讯、航天航空电子、无人系统的研究、开发、销售；MEMS（微机电系统）物联网应用、智能制造技术及产品的研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工程服务；组织导航产业交流活动；市场调查及数据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培训。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定的信息为准。

三、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在原有惯性、组合、卫星导航业务的基础上，公司正通过内生增长及外延并购，积极布局导航、航空电子、MEMS 制造、无人系统、智能制造等业务板块，努力成为具备高竞争门槛的一流民营科技企业集团。

随着公司业务版图的不断扩大，公司内外部研究资源的统筹整合需求日益明显。公司此次投资设立海南耐威研究院，主要是为了进一步统筹公司研究资源，完善研发人员梯队，加强对公司主营业务核心前沿技术的研究，促进行业及人才交流，最终保持并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实力。

2、存在的风险

由于此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职责以统筹协调研究资源、研发相关领域核

心前沿技术、提高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为主，辅以成熟技术的实践应用、相关产品的销售，但由于研发活动本身的长周期、高风险特征，预计短期内难以贡献财务业绩；且研究院在实际运营中将面临技术开发、人才培养、运营管理等风险。公司将建立有效机制，促进内外部研究、技术、人才等资源的整合，有效制定并实施该公司的财务规范及内控管理制度，努力控制管理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不影响上述风险的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若投资未达到预期效果，将会对公司的研究规划、现金使用效率、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本次投资为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的一部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依托公司现有的技术、平台、市场、资金、品牌等优势，海南耐威研究院若能顺畅运营并切实统筹整合公司内外部研究资源，将保持并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实力及行业地位，对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